

國立台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場地使用申請書（限校內）

申請時間：民國 年 月 日

使用單位	單位名稱				使用時間	自 月 日 時 分起
	單位主管簽章		申請人簽章 (不得為學生)			至 月 日 時 分止
						合計共 日 小時
使用場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棟一樓電腦教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棟二樓電腦教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棟三樓電腦教室					活動人數
	活動內容					
<p>*活動場地使用說明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愛惜公物，小心操作場地相關設備。 2. 參加人員如為學生時，<u>申請人(負責或指導教師)需負責督導現場秩序和安全。</u> 						
資訊室						